監警會與投訴及內部調查科 聯席會議(公開部分)

日期: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九日

時間:下午三時二十分

地點:監警會秘書處會議室

出席者: 梁定邦先生,QC,SC,JP (主席)

謝偉銓議員,BBS

(副主席) 許宗盛先生,SBS,MH,JP

關治平工程師, JP

陸貽信資深大律師,BBS

陳建強醫生,BBS,JP

何世傑教授、工程師

鄭錦鐘博士,BBS,MH,OStJ,JP

錢志庸先生

陳錦榮先生

鄙永銓先生

歐楚筠女士

朱永耀先生

李曉華女士

李家仁醫牛,BBS,MH,JP

彭韻僖女十,MH,JP

黃至牛教授

陳黃麗娟博士,BBS,MH,JP

王家揚先生

俞官興先生, CDSM, CMSM, 秘書長

陸小娟女士,副秘書長(管理)

(聯席秘書)

陳敏儀女士,法律顧問

劉雅潔女士,副秘書長(行動)/助理秘書長(一)

尹潔瑩女士,副秘書長(行動)/助理秘書長(二)

郭蔭庶先生,監管處處長

鍾仕邦先生,警務處助理處長

麥衞文女士,投訴及內部調查科總警司

黄國賢先生,投訴警察課高級警司

王信誠先生,投訴警察課總部警司

(聯席秘書)

因事缺席者: 陳健波議員,GBS,JP

張華峰議員,SBS,JP

劉文文女士,BBS,MH,JP

蘇麗珍女十,MH,JP

何錦榮先生

毛樂禮資深大律師

藍德業資深大律師

宋莜苓女士

楊華勇先生,JP

梅達明先生,副秘書長(行動)

列席者: 龍少泉先生,署理投訴警察課(香港)警司

雷慧懿女士,署理投訴警察課(九龍)警司

黄少強先生,投訴警察課(新界)警司

胡建松先生,投訴警察課總部總督察(一)

蔡秀娟女士,投訴警察課總部總督察(二)

鄺淑清女士,投訴警察課(香港)第二隊總督察

陳學麟先生,投訴警察課高級督察(監警會)

梁展榮先生,投訴警察課(香港)第三B隊督察

李海晶女士,投訴警察課(九龍)第三 B 隊高級督察

曾雅詩女士,網絡安全及科技罪案調查科警司

(網絡安全組)

許綺惠女士,網絡安全及科技罪案調查科總督察

(網絡安全組)

張偉豪先生,網絡安全及科技罪案調查科高級督察

(網絡安全組)

第二部分 公開會議

開會辭

主席歡迎各與會者出席是次聯席會議,特別是陳黃麗娟博士,BBS,MH,JP及王家揚先生兩位新任委員。他亦向已完成任期的前任主席及委員就他們以往所作的貢獻表示感謝。

I. 通過 2018 年 3 月 20 日的會議記錄(公開部分)

2. 上次會議記錄(公開部分)並無建議修訂,獲一致通過。

此乃英文版本之中文翻譯,文義如有出入,當以英文版本為準。

(副主席)

II. 簡報網絡安全

- 3. 投訴及內部調查科總警司在會上簡述,現今電腦科技發展一日千里,在為我們的日常生活帶來便利的同時,近年來的科技罪案亦不斷增加。為幫助監警會委員了解警隊打擊科技罪案的策略,網絡安全及科技罪案調查科(網罪科)<u>曾雅詩警司</u>應邀進行簡報。
- 4. <u>曾警司</u>於簡介香港的科技罪案狀況後,特別提到警隊在 打擊科技罪案方面所面臨的挑戰及採取的各項措施,例如培訓、 網絡安全峰會、公開講座及與海外執法機構開展全球聯合行動。
- 5. <u>曾警司</u>指出,為加強公眾的網絡安全意識及減少本港受 殭屍網絡病毒感染的電腦數目,網罪科自 2017 年 6 月起已開展「網絡安全運動」,並獲得 22 個機構支持,透過網罪科網站向市 民提供免費掃描工具。網罪科透過記者會、少年警訊、耆樂警訊 及探訪學術機構等不同渠道推廣是項運動。各方對該運動的反應 非常熱烈,日後將擴展至手機專用的掃描工具。簡報期間播放了該運動的宣傳片。曾警司於演講總結時強調警隊致力於打擊科技 罪案及增強公眾意識。
- 6. 謝偉銓副主席認為公眾未必具備有關科技罪案的足夠知識,並希望警方可加強防止罪案及對公眾的教育。<u>曾警司</u>回答指,如發現任何疑似科技罪案,市民應向警方報告該事件,以便有關調查隊伍作適當的評估及跟進。投訴警察課高級警司強調,除了當前已覆蓋的電腦範圍,「網絡安全運動」將擴展至手機系統,並建議市民下載掃描工具用作網絡健康檢查,如有疑問,可向警方報告。主席建議警方加強公眾宣傳及加強國際合作。
- 7. <u>李家仁醫生</u>詢問有關網上情緣騙案的現況及受害人類別。<u>曾警司</u>指出,於 2017 年共接獲 235 宗相關個案的報告,受害人大多數為受教育程度較高的女性。<u>曾警司</u>補充,市民應避免在社交平台上披露個人信息。
- 8. <u>李曉華女士</u>詢問有關網上騙案的破案率,並分享其客戶 曾報告類似個案的經歷。<u>曾警司</u>在回答中特別指出警隊及海外執 法機構在打擊罪案方面所面臨的困難。<u>投訴警察課高級警司</u>補 充,警方在處理類似個案時會向市民提供一切協助。

- 9. <u>朱永耀先生</u>詢問,警隊是否會聘請信息技術專家聯手打擊罪案。<u>曾警司</u>回應指,全體網罪科員工均為警務人員,網罪科會定期安排本地及海外培訓,幫助他們加強專業知識。
- 10. 陳錦榮先生強調攔截資金轉移對科技罪案調查的重要性。<u>曾警司</u>回應說,受害人應盡快向警方報案,令警方可與有關各方合作攔截資金轉移。監管處處長補充,司法管轄權問題及匿名性是打擊科技罪案時最棘手的兩大障礙。打擊傳統罪案的策略無法完全運用於科技罪案。他進一步強調,預防仍是解決問題最可行及有效的方式。
- 11. <u>錢志庸先生</u>指出,他明白警方在打擊科技罪案方面所遭遇的障礙,並分享其有關警方無法凍結銀行賬戶的經歷。<u>監管處處長</u>回應稱,在未獲法庭頒令的情況下,警方並無凍結銀行賬戶的權力。反之,在適當情況下,警方會向金融機構發出「不同意處理書」,以知會他們並未取得警方作為獲授權人員處理疑似收益的同意。這需要金融機構予以配合。<u>主席</u>同意與金融機構展開合作至關重要,並補充稱科技罪案已成為世界性問題。

III. 報告事項

(a) 投訴警察課的每月統計數字

- 12. 相關數字已在會前交予監警會委員參考。投訴及內部調查科總警司特別指出,2018年首五個月的投訴趨勢保持平穩,共錄得607宗須匯報投訴,較2017年同期減少8宗(減幅為1.3%)。319宗個案透過表達不滿機制得到解決,較2017年同期減少81宗(減幅為20.3%)。
- 13. 2018年的預計須匯報投訴數字估計為 1,457 宗·較 2017年的數字(1,508 宗個案)預計減少 51 宗(減幅為 3.4%)。投訴以 524 宗輕微投訴佔大部分(86.3%),剩餘部分是 83 宗嚴重投訴個案(13.7%)。
- 14. 輕微投訴方面,共接獲 361 宗「疏忽職守」個案 (59.5%)、64 宗「行為不當」個案 (10.5%)、90 宗「態度欠佳」 個案 (14.8%)及9 宗「粗言穢語」個案 (1.5%)。至於嚴重投訴方面,共接獲 57 宗「毆打」個案(9.4%)、7 宗「恐嚇」個案(1.2%)、9 宗「捏造證據」個案 (1.5%)、9 宗「濫用職權」個案 (1.5%)

及1宗「警務程序」個案(0.2%)。

- 15. 與 2017 年同期的輕微投訴數字比較,「疏忽職守」由 343 宗增加 18 宗至 361 宗個案(增幅為 5.2%),大部分(45.4%) 為交通或刑事個案的不當調查。投訴人、舉報人或被捕人士通常會在調查結果未能符合其預期時提出投訴。投訴警察課會加強外展計劃及與前線隊伍的溝通。「行為不當」由 82 宗減少 18 宗至 64 宗(減幅為 22%)、「態度欠佳」由 72 宗增加 18 宗至 90 宗(25%)及「粗言穢語」由 5 宗增加 4 宗至 9 宗個案(80%)。
- 16. 與 2017 年同期的數字相比,多數嚴重投訴均有所下降。「毆打」由 66 宗減少 9 宗至 57 宗個案(減幅為 13.6%)、「恐嚇」由 19 宗減少 12 宗至 7 宗(減幅為 63.2%)、「濫用職權」由 14 宗減少 5 宗至 9 宗(減幅為 35.7%)、「捏造證據」由 14 宗減少 5 宗至 9 宗(減幅為 35.7%)及「警務程序」由零輕微增加 1 宗個案。
- 17. 總體而言,投訴趨勢大致平穩,以輕微投訴佔多。

(b) 投訴警察課刑事及違反紀律事項一覽表

18. <u>投訴及內部調查科總警司</u>向與會者匯報相關事項一覽 表已於會前交予監警會委員參考。該部分並無特別事項提出。

IV. 其他事項

- 19. 監管處處長簡介指,「榮譽、使命、忠誠」的理念已在警隊中廣為傳授及推廣,藉此強化警隊的誠信管理及提升警隊成員的服務質素。會上播放了短片「小角色?大意義!」。關治平工程師對該短片的意義及優良製作表示高度讚賞。監管處處長補充指,該短片有望提升前線警員的士氣及激勵他們對警察這份職業持積極態度。
- 20. 議事完畢,會議於 16 時 40 分結束。

(王信誠)

(陸小娟)

聯席秘書

聯席秘書

投訴及內部調查科

獨立監察警方處理投訴委員會